**111年度 全華文創獎 高中職組比賽**

**報 　名　表**

|  |  |  |  |
| --- | --- | --- | --- |
| 就讀學校 |  | 科別／年級／班級 |  |
| 參賽學生 |  |
| 作品名稱 |  |
| 指導教師（若無可免填） |  |
| 參賽學生資料 | 身分證字號 |  |
| 市話 |  |
| 手機 |  |
| E-mail |  |
| 授權同意書 |
| 1. 本次報名比賽之作品
2. □ 為本人原創性設計。
3. □ 未曾參加其它公開比賽，且未獲得入選為得獎作品。
4. □ 若有使用之他人著作並已取得合法授權。（請附相關授權書正本，或提供與正本相符用印之影本，該授權書不予退還，請報名者自行留底。）
5. 本人已詳細參閱活動辦法並同意相關規定。
6. 本次報名競賽之設計為自有創意，絕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等，且填報資料正確無誤。
7. 主辦單位全華圖書股份有限公司對所有得獎與參賽之作品有公開發表展覽、編輯、發行、宣傳、編印相關專題、圖片揭載、公開播放、重製等權利。
8. 參賽人同意且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公布姓名、學校、科系於活動網站，若參賽人不同意，主辦單位保有取消其參與本活動及得獎資格的權利；參賽人並同意主辦單位得於活動範圍進行報名作業之相關個人資訊之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主辦單位不會將其外流或做為其他用途。

　　　　　　　　　　　　　　　　　　　　　參賽學生簽章：　　　　　　　　　　　　（親簽）　　　　　　　　　　　　　　　　　　　　　　　填寫簽署日期：* 得獎作品若經查證有違反報名簡章規定或不實陳述者，將追回獎狀及獎金，且應負法律責任。
* 報名本競賽之參賽者有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供審查之義務。

備註：請於全華文創獎活動官網（FB）下載「報名表」、「創作理念」檔案，以電腦打字方式填寫內容，列印成A4大小，須本人親筆簽章，並浮貼於紙本作品背面。相關報名資料請務必於111年04月01日（五）下午五時前，親送或郵寄至23671新北市土城區忠義路21號　全華圖書　企劃一部　林文明先生收。 |

**※不可擅自變更格式。**